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1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审议认为，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推荐的被提名人柳愈女士、孙汉兵先生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监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同意提名以上两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拟选举的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柳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选举孙汉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适应了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17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柳愈女士，中国国籍，1980年3月生，硕士。曾供职于深圳市瑞德福文化交流有限公司、深圳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自2004年公司成立以来，先后担任公司电源事业部工业电源市场部业务经理、业务总监。柳愈女士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鑫联鑫投资有限公司0.38%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监事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孙汉兵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8月生，大专。自2004年公司成立，担任工程课长至2006年，2006年至今担任变压器事业部变压器制造中心生产二部经理。孙汉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鑫联鑫投资有限公司0.38%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监事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